证券代码:601728　证券简称:中国电信　公告编号:2025-00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执行董事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月22日收到李峻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动原因,李峻先生辞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李峻先生的辞任自辞职报告送达本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李峻先生不存在未履行的公开承诺或义务,与公司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与其辞任有关的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

李峻先生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履职,为全面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董事会谨此就李峻先生对公司做出的宝贵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2025-002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 - 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同向上升。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3,500万元 - 79,500万元	盈利:34,906.2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81.92% - 127.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61,350万元 - 77,350万元	盈利:34,239.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79.18% - 125.91%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260元/股 - 0.2829元/股	盈利:0.1270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原因:发电量同比增加;火电机组入炉综合标煤单价同比下降;上述原因致公司净利润同比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为公司初步核算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1318　证券简称:中国平安　公告编号:临 2025-002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章程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的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对《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进行若干修订。此外,根据股东大会的有关授权,本公司在《公司章程》报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简称“金融监管总局”)核准的过程中,对《公司章程》的修订内容进行了进一步完善(以下合称“本次修订”)。

本公司于近日收到金融监管总局《关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金复(2025)42号)。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自金融监管总局核准之日2025年1月21日起生效,其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2日

股票代码:000042　股票简称:中洲控股　公告编号:2025-03号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92,000万元	亏损:184,482.53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76,000万元	亏损:186,405.44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2.8880元/股	亏损:2.7749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本次业绩预告的数据是公司初步测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192,000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对部分房地产项目计提了减值;

(2)本报告期房地产竣工结算的收入同比减少。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对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股票代码:000651　股票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5-003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4年8月1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基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事项和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因执行期间派发红利对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调整的议案》。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情况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第四期回购计划已回购的部分股份,股票规模为不超过79,462,095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1.41%。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5年1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于2025年1月21日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将63,195,095股过户至“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专户,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1.13%,购买金额合计1,133,088,053.35元。

基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的自愿参与和风险自担原则,员工根据自身资金安排和参与意愿出资认购,最终实际购买金额与股票数量符合《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上述股份过户数量未超出公司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的数量。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认定

1、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计7人,上述持有人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提案时相关人员应回避表决。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中担任职务,同时放弃个人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的提案权、表决权,且均未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与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上述情况外,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其他未参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长兼总裁董明珠女士系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由于董明珠女士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珠海明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故珠海明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审议过程中应回避表决。公司董事长兼总裁董明珠女士承诺不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中担任职务,同时放弃个人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的提案权、表决权,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董事长兼总裁董明珠女士以及珠海明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四、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一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费用将根据有关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在锁定期内进行摊销,并计入相关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实际需要摊销的费用,将根据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标的股票过户后的情况确认。

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后续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130　股票简称:波导股份　编号:临2025-003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及发函询问公司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8 日披露了《波导股份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和《波导股份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司预计2024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在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25年1月20日、21日和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行业政策也未发生重大变化。2024年度,受国际市场需求变化的影响,公司手机及主板业务板块出口销售订单减少,销售规模下降,毛利减少,导致公司经营利润减少。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600万元到-1,100万元。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4,000万元到37,000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26,000万元到29,000万元,低于3亿元。

2、重大事项情况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波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函核实,经确认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信息。

4、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2025年1月20日、21日和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于2025年1月18日披露了《波导股份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利润总额500万元到750万元,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0万元到19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600万元到-1,100万元。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4,000万元到37,000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26,000万元到29,000万元,低于3亿元。

(三)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公司预计2024年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一)规定,公司股票在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加“*ST”)。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针对以上情况,公司高度重视,正在加强研发产品,积极开拓市场,努力提升营业收入规模及公司盈利能力,保障并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网站。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5-023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共计3,150万元对外投资设立五家控股子公司,分别为山东步长金钥匙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济南步长建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步长畅妍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步长冠优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山东步长众鑫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相关人员拟对本次投资进行跟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2月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58)

2024年12月16日,公司与有关各方正式签署了《关于济南步长建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2月1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拟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162)。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

近日,济南步长建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并取得莱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济南步长建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翠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25年01月20日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莱芜高新区鹏泉街道大桥北路东岳小区沿街楼南段第三户401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医用口罩批发;母婴生活护理(不含医疗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专利代理;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5-024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药品生产许可证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获悉全资子公司山东丹红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丹红”)获得山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许可,同意山东丹红《药品生产许可证》副本增加车间和生产线情况,其他内容不变,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生产许可证相关情况

企业名称:山东丹红制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菏泽牡丹工业园区昆明路99号

法定代表人:王明耿

许可证编号:鲁20160251

分类码:AhzBh

企业负责人:刘象银

质量负责人:张兰英

生产地址和生产范围:菏泽牡丹工业园区昆明路99号:小容量注射剂、大容量注射剂***

有效期至:2025年11月02日

二、药品生产许可证副本变更情况

经审查、技术审评和GMP符合性检查,同意在生产地址:菏泽牡丹工业园区昆明路99号,增加车间和生产线:提取二车间(中药前处理提取生产线),生产范围:中药前处理、中药提取。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药品生产许可证》涉及车间和生产线情况的增加,有利于公司优化生产结构,有利于继续保持稳定的生产能力,满足市场需求,对公司的未来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1669　股票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临2025-003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月至12月主要经营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现将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月至12月主要经营情况公布如下,供投资者参阅。

一、按业务类型统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类型	新签项目数量(个)	新签合同金额	同比增减
能源电力	5390	7628.17	23.68%
水资源与环境	1351	1643.74	6.19%
城市建设与基础设施	1546	2898.80	-13.73%
其他	961	536.20	52.13%
合计	9248	12706.91	11.19%

注:

1.能源电力业务包括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火电、电网等;

2.水资源与环境业务包括水利、水务、水环境治理和水生态修复等;

3.城市建设与基础设施业务包括市政、房建、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公路、机场、港口与航道等;

4.其他业务指除以上三项业务外的业务;

5.上表中分项数据加总之和与合计数之间的差异系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按地区分布统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合同金额	同比增减
境内	10467.34	12.83%
境外	2239.57	4.08%
合计	12706.91	11.19%

注:上表中分项数据加总之和与合计数之间的差异系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主要签约合同情况

2024年12月,公司新签合同金额在人民币5亿元以上的单个项目有: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1	白河南阳至豫鄂省界航运工程项目(投资+EPC)	112.79
2	武汉新城光谷片区起步区一片区C开发项目城市合伙人合作协议	65.00
3	云南绿丰抽水蓄能电站EPC总承包项目	55.30
4	揭阳市揭东区玉湖镇978MW生态农业与光伏旅游项目EPC总承包工程	47.43
5	新建玛纳斯县3.5GW 集中式光伏发电一期工程EPC总承包合同	46.80
6	湖北姚家平水利枢纽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合同书	29.25
7	何紫下旧村改造项目融资区二期AG0607010地块及AG0607014地块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6.36
8	环江县500MW风光储综合能源一体化项目(风电部分)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合同	25.90
9	蕲春县石鼓神绿色建材基地项目长距离运输廊道运营合同协议书	22.67
10	伊拉克济加尔省迈萨卢恩500MWac公用事业规模光伏电站项目	21.72
11	东阳市石马潭水库工程EPC工程总承包合同	19.43
12	马来西亚霹雳州漂浮光伏发电制氢EPC项目	19.26
13	科威特T1282基础设施项目	18.40
14	几内亚马木-法拉纳国道公路重建和马木省丁格拉亚桥建设项目EPC商务合同	17.65
15	赵县国辉250MW风力发电示范项目EPC总承包合同	17.50
16	沙特阿美贾富拉天然气压缩厂三期土建分包合同	17.46
17	ACWA阿塞拜疆Area 1和Khizi区240MW风电项目	17.38
18	佛山顺德粤港澳协同发展合作区排水管网建设及改造工程-顺德区大良勒流水体综合整治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17.25
19	塞尔维亚贝尔格莱德卡拉乔尔杰瓦隧洞项目(标段2)	16.56
20	广东省广宁县木格坪田矿区(一区)建筑用花岗岩矿项目预售协议书(广东恒德信建材有限公司)	16.29
21	广东省广宁县木格坪田矿区(一区)建筑用花岗岩矿项目预售协议书(深圳市归盛投资有限公司)	15.56
22	安徽新安江流域防洪治理工程蚌埠段三标段(土建工程和金结、机电采购及安装)施工合同	14.91
23	云浮市郁南县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一期)宋桂镇、大湾镇、南江口镇单元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14.69
24	齐河经济开发区综合管沟提升改造EPC工程施工合同	14.02
25	几内亚马木-拉贝国道公路重建项目EPC合同	13.47
26	汉中航空经济技术开发区低空飞行装备智能制造基地项目(EPC)工程总承包	13.32
27	万宁市北大镇车田村建筑用花岗岩矿项目运营维护合同	13.29
28	云浮市郁南县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一期)建城镇、连滩镇单元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12.76
29	济莱地产风岐兰亭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EPC)	12.67
30	九川科技灵武市100万千瓦光伏复合项目EPC工程总承包合同	12.39
31	塞尔维亚120MW风电项目商务合同	12.25
32	鄂尔多斯市库布其新能源有限公司杭锦旗防沙治沙和风电光伏一体化工程南区500MW光伏场及220kV升压站EPC工程	12.13
33	天津市北辰开发区分布式新能源建设项目(二期)第二包EPC工程总承包合同文件	11.85
34	蕲春县石鼓神绿色建材基地项目码头运行运营	11.64
35	济南市长清区石马名甲庄二村整合城中村改造(一期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合同	11.53
36	甘孜德格马尼干戈光伏项目EPC总承包合同书	11.52
37	甘肃酒泉200MW风电项目EPC总承包	11.40
38	沙特阿布阿里营地社区项目EPC合同	11.23
39	塞尔维亚世博中心大厦项目EPC合同	11.23
40	老挝巴恩84MW水电站项目EPC合同	11.01
41	新加坡跨岛地铁2号线(CRL2)207标段	10.80
42	中广核武安30万千瓦光伏式矿山环境修复示范项目EPC总承包工程合同	10.69
43	哈密嘉汇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一期20万千瓦风电项目EPC总承包合同	10.56
44	新疆阿宁新能源20万千瓦风电项目EPC工程总承包合同	10.56
45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二期工程主体工程12111标段施工总承包合同(东宝河停车场工程造价更新)	10.49
46	赵县国辉150MW风力发电示范项目EPC总承包合同	10.47
47	新疆布尔津抽水蓄能电站下水库上建及金属结构安装工程施工(BEJ/C2)	10.37
48	国核投资阜蒙县150兆瓦风力发电项目EPC总承包合同	10.20
49	柬埔寨星河公寓结构工程项目	10.16
50	河南坤汇牧业集团有限公司方城县年养殖十万头肉牛全产业链EPC建设项目	10.00
51	砀修塘光伏发电项目二期EPC总承包工程合同	9.68
52	宁投能源宁河区东棘坨镇128MW风力发电项目EPC工程总承包合同	9.60
53	酒钢集团智慧电网及新能源就地消纳示范项目玉门红柳泉三期800MW风电一标段(D、E区)400MW工程	9.46
54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0号线工程源船山车辆基地和益田停车场综合工程1013标段施工承包合同补充协议	9.45
55	平顶山市昭平台水库扩容工程建设管理局昭平台水库扩容工程拦河坝及防渗工程施工标、数字孪生及测雨雷达工程标、移民安置监督评估标(拦河坝及防渗工程施工标)施工合同	9.45
56	光山县200MW风电场工程EPC工程总承包合同书	9.37
57	辽宁大雅河抽水蓄能电站上水库大坝填筑、混凝土浇筑及金属结构安装工程(DYHP C1-2)施工合同	9.24
58	苏州市恒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高端智能装备制造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总承包	9.14
59	大城广恒风电场100MW风电项目EPC总承包	8.90
60	市域(郊)铁路成都至眉山线工程照茶车辆段施工项目	8.63
61	格鲁吉亚伊梅蒂蒂二期100MW风电项目EPC合同	8.61
62	汽车零部件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8.52
63	高台县双丰滩300MW/1200MWh独立储能电站项目EPC总承包合同	8.50
64	北京航天中源南宫300MW(二期200MW)风力发电示范项目EPC总承包合同	8.40
65	江东·开维国际中心C06、C11、C12、C13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8.22
66	南非绿洲项目群1期尼马科普103MW/412MWh储能项目	8.16
67	刚果(金)华刚SICOMINES铜钴矿项目采洗工程 第三合同段 补充协议 10,12-16	8.13
68	河北大城经济开发区现代制造业工业园蕃滘洪区道路及管网提升改造工程(EPC总承包)	8.09
69	国能七都建友文山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文山前进光伏电站项目(光伏场区340.3218MWp)EPC总承包合同	8.04
70	黔南抽水蓄能电站上水库土建及金属结构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合同	8.00
71	中法生态城什湖周边环境整治ppp项目运营维护项目承包合同	7.76
72	凉山木里茶布朗光伏发电项目光伏场区设计施工总承包Ⅱ标段	7.69
73	肃北15万千瓦风电项目EPC总承包合同--商务条款	7.66
74	苏州瀚泽和兴置业有限公司苏地2024-WG-Z09地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7.65
75	安哥拉马兰热市市政道路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7.55
76	甘孜理塘索绒光伏发电项目光伏场区设计施工总承包Ⅱ标段合同文件	7.53
77	河北大城经济开发区市政管网排水防内涝能力提升及配套工程建设项目(EPC总承包)	7.35
78	南非绿洲项目群1期安格内斯77MW/308MWh储能项目	7.30
79	坦桑尼亚朱利叶斯-尼雷尔水电站项目索赔补充协议(原名称:鲁富吉水电站项目(RHPP)大坝与引水系统分包)	7.21
80	安达市古大湖镇100MW风电项目	7.20
81	安达市中本镇100MW风电项目	7.20
82	那坡城厢风电场项目EPC总承包工程合同	7.20
83	承德市双滦区重电100MW风力发电项目EPC总承包合同	7.20
84	隆尧顺玉100MW风力发电示范项目EPC总承包合同	7.02
85	几内亚景呈星海湾公寓楼项目工程施工合同	6.87
86	新塘组团起步区04-39地块项目施工二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6.70
87	六合程桥宁程渔光互补光伏项目之总承包工程合同	6.69
88	越南薄辽东海2故(50MW)海上风电项目	6.67
89	南非绿洲项目群1期穆科迪77MW/308MWh储能项目	6.58
90	桐柏县167.7MW农光互补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第1标段	6.53
91	青海云海兴泽智算中心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6.50
92	云南省滇中引水工程大理Ⅰ段香炉山隧洞32、34竖井施工合同	6.48
93	山东能源“陇电入鲁”配套白银新能源基地景泰岗东梁西200MW风电场项目EPC总承包合同	6.47
94	理县2#地块大马场195MW光伏项目EPC总承包	6.42
95	云浮港都杨港区关塘码头一期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6.32
96	青海省2023年风电项目1标段海西州50万千瓦风电项目风电场区域PC总承包合同(A包)	6.20
97	云浮港都城港区建城通用码头一期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6.19
98	青海省2023年风电项目1标段海西州 50万千瓦风电项目风电场区域PC总承包合同(B包)	6.17
99	沙特阿美Riyas天然气分馏设施土建分包项目合同	6.17
100	高台新瑞盛盐池滩10万千瓦风电场项目EPC总承包合同	5.91
101	昭陵区接洽昭引水主管城市应急供水项目等6个项目工程总承包	5.90
102	关岭县盘江百万千瓦级光伏基地项目标段七280MWp光伏场区EPC总承包工程合同	5.84
103	新疆其亚新能源有限公司260万千瓦风电项目建安工程施工合同	5.80
104	湖南衡东经济开发区热电联产项目EPC总承包工程合同	5.72
105	祁东县灵官二期100MW风电场项目EPC总承包合同	5.65
106	阳泉郊区100MW分散式风电项目EPC总承包合同	5.58
107	浙江柯城抽水蓄能电站筹建期洞室及道路施工工程	5.57
108	山西省太原市杏花岭区396MWp光伏项目(一期200MW)EPC总承包合同文件	5.39
109	随州市曾都区?水河东岸生态环境提升工程PPP项目运营维护总承包合同	5.26
110	东川区舍块乡帽壳山光伏发电项目EPC总承包	5.24
111	摩洛哥拉巴特隧洞及构造物施工项目	5.14
112	龙游县佛乡水库工程	5.12
113	曼恩茶光互补发电项目EPC总承包工程合同	5.12
114	(广州市番禺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5.11

以上为阶段性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考。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ST京蓝　公告编号:2025-003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完成前涉及的或有债务及历史经营产生的相关重大诉讼之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因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转让纠纷北京中安和润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安投资中心”)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内容详见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蓝科技公司”、“京蓝科技”、“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发布的《重整完成前涉及的或有债务及历史经营产生的相关重大诉讼及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近日,公司收到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4)京0102民初6605号,详情请见本公告内容之“四、诉讼进展情况”。

2、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京蓝控股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谕诚(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蓝控股公司”、“谕诚公司”)为本案被告。

3、本案涉诉金额为4017万元(本金)。

4、本公告诉讼涉及的公司可能承担的债务已在《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中预留了充足的偿债资源(股份);经公司初步测算本公告中诉讼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产生影响,最终将以经审计机构确认的结果为准。

一、本诉讼受理的基本情况

2022年2月25日,北京中安和润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就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京蓝控股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谕诚(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转让纠纷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受理了本案,并进行了公开开庭审理。后出具民事判决书(2022)京0102民初8030号。驳回原告北京中安和润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诉讼请求。

因原告中安投资中心不服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2022)京0102民初8030号民事判决,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4)京02民终120号,撤销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2022)京0102民初8030号民事判决,本案发回西城区人民法院重审。

依照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4)京02民终120号之判决,本案发回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重审并出具民事判决书(2024)京0102民初6605号。

二、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1.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北京中安和润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被告: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京蓝控股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谕诚(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诉讼请求

(1)确认中安投资中心享有对京蓝科技公司金额为69730716.73元的债权(包括本金4017万元,自2020年3月1日起至2023年6月5日的利息31921760元,律师费20万元,诉讼费390453.44元,保全费5000元,保全保险费55548.29元);

(2)谕诚公司以其质押的“天津中安和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和泓企业)2900万元出资对应的有限合伙份额”对京蓝科技公司所负全部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中安投资中心有权要求拍卖、变卖上述质押财产并以所得价款优先受偿。

三、原告主张的诉讼事实与理由

2019年12月30日,中安投资中心与京蓝科技公司签订《有限合伙份额转让协议》(以下简称《份额转让协议》),约定:中安投资中心将其持有的天津和泓企业的有限合伙份额转让给京蓝科技公司,该有限合伙份额对应认缴出资额、实缴出资额均为4017万元。京蓝科技公司应当向中安投资中心支付的款项包括受让价款和收益权维持费。截至目前,剩余4017万元应付款始终未能